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姮伶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電子信箱：ks261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00903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基金會原函、選拔表揚辦法及推薦表各1份 (31860682_11330090382_1_ATTACH1.pdf、31860682_11330090382_1_ATTACH2.pdf、31860682_11330090382_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和諧孝悌文教基金會辦理第36屆全國孝悌楷模（含孝悌獎學金）及第24屆金婚孝悌楷模選拔表揚一案，請貴校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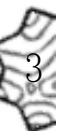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和諧孝悌文教基金會113年5月13日財和孝字第9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選拔活動簡要說明如下，請貴校公告周知，倘有符合條件之對象可擇優推薦：
 - (一)收件日期：自113年5月20日起至113年9月20日止，逾期不受理。
 - (二)收件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安和路2段227巷10號（該基金會辦事處）。
- 三、本案選拔表揚辦法及推薦表可自該基金會網頁自行下載運用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fpfoundation.org.tw/index.php>。
- 四、檢附基金會原函、選拔表揚辦法及推薦表各1份。

信義國小 1130521



TOAA1133003873

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 



裝

訂

線

